第九課 婚宴與聖殿
（約翰福音二章）

在上一堂课我们一同研读了约翰福音的第一章十九节到五十一节，在那一幕，这一段经文的里面，提到了第一批跟随主耶稣基督的门徒。在这一段经文的里面，我们看见一个又一个的人跟随了主耶稣基督。在那段经文的里面，「寻找」与「找着了」这个课题是相当突出的。当有人要跟随主的时候，主首先就问他们说：“你们找什么？”然后就对他们说：“你们来看。”找着弥赛亚的人，紧接着就去找自己的亲友，带他们来「看」。而且他们还要看见更大的事。然而在他们还没有去看耶稣之前，耶稣就已经看见他们了。就好像主耶稣到十五章第十六节，还要再告诉这一群人的；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

所以在那一段经文的里面，耶稣基督一次又一次地让人们来看他，并且来跟随他。而这一些跟随他的人，也一个接一个地，马上把他们跟随主耶稣基督之后，对耶稣基督的认识，传达给别人，向别人来作见证。约翰的见证引发了一个接一个的见证，那是我们在上一段经文的里面，所看见的一个非常重要的重点。在这一课的里面，我们一同来思想第二章。

第二章一到十一节记载了一个故事，也是主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在整个约翰福音那種环环相扣的结构里面，这一个迦拿的婚宴，是我们从上一段所说的，第二个导言的结束，也是从上一段第一章十九节开始的，七天的最后一天；是一连串见证与启示当中的最后一个。主藉着祂所行的这一个神迹来为自己作见证。在门徒的面前，显出他的荣耀来。门徒们就信他了，所以就结束了前面的这一周。甚至于有圣经学者Brown，就称那一周叫做「新造的一周」。让人联想起在创世记里面的创造，神也是用七天来创造万物。而约翰福音一开头就说；「太初有道」，确实会让我们想起了整个的旧的创造。而在主耶稣基督的里面，那一个新的创造，已经开始了。

婚宴：彌賽亞時代的象徵

但这一段经文，第二章一到十一节，除了是前面的第一章十九节开始的这一周的最后一天，是这一周的见证的结束之外。这一段经文也是作为下一个段落，也就是一直到十二章结束的这一个部分的一个开端，变水为酒的神迹是七大兆头當中的第一个。作者选用了这一个事件，显然要证明耶稣是弥赛亚。这跟他在二十章三十一节所说的；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就是弥赛亚），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根据旧约圣经和犹太人的传统，婚宴是弥赛亚时代的象征，比如我们可以看见在以赛亚书的二十五章第六节到第八节的里面，就这样子的描写在弥赛亚时代的情景。以赛亚书二十五章第六节开始是这么说的：

「在这山上，万军之耶和华必为万民用肥甘设摆筵席，用陈酒和满髓的肥甘，并澄清的陈酒，设摆筵席。他又必在这山上除灭遮盖万民之物和遮蔽万国蒙脸的帕子。他已经吞灭死亡直到永远。主耶和华必擦去各人脸上的眼泪，又除掉普天下他百姓的羞辱，因为这是耶和华说的。」

弥赛亚的时代，以宴席作为它的象征，主耶稣其实也屡屡使用这样子的象征，好

像在马太福音二十二章第一节到十四节，提到那一个国王为自己的儿子设摆的那一个婚宴。马太福音二十五章第一节到十三节提到的那一个婚宴一样。所以我们会发现，这一个婚宴成为弥赛亚时代的象征，他们认为弥赛亚的来临，会给人带来丰盛的生活，好像置身在婚宴当中。

所以，第二，约翰福音第二章第一节到十一节，也遥遥指向了启示录所说的羔羊婚宴的那个日子。除了这个之外，旧约圣经也以宴席作为神国的表征。酒水充足，就要表明亚伯拉罕之约的应验，好像在耶利米书三十一章第十二节所描述的一样。耶利米书三十一章第十二节这样子说：

「他们要来到锡安的高处歌唱，又流归耶和华施恩之地，就是有五谷、新酒和油，并羊羔、牛犊之地。他们的心必像浇灌的园子，他们也不再有一点愁烦。那时，处女必欢乐跳舞，年少的、年老的也必一同欢乐，因为我要使他们的悲哀变为欢喜，并要安慰他们，使他们的愁烦转为快乐。我必以肥油使祭司的心满足；我的百姓也要因我的恩惠知足。”这是耶和华说的。」

我们再举另外几处经文来说明。好像约珥书的第二章十九节，他是这样子的说的：

「耶和华应允他的百姓说：“我必赐给你们五谷、新酒和油，使你们饱足；我也不再使你们受列国的羞辱。”」

再看二十四节：「禾场必满了麦子，酒榨与油榨必有新酒和油盈溢。」

三章十八节：「到那日，大山要滴甜酒，小山要流奶子，犹大溪河都有水流。必有泉源从耶和华的殿中流出来，滋润什亭谷。」

所以从这一些经文，以及其他许多的经文里面，都让我们看见了酒水充足同样是神国的宴席里面的一个表征。所以学者们都认为说「酒」是末世性的象征，作者藉此表明了，一个崭新时代的来临。

「我的時候還沒有到」

所以在约翰福音第二章记载了在迦拿的婚宴，他是这么说的：「[1]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2]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3]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4]耶稣说：“母亲，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5]他母亲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做甚么。”[6]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7]耶稣对用人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8]耶稣又说：“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他们就送了去。[9]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只有舀水的佣人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10]对他说：“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

感谢神，这个神迹是发生在加利利的迦拿的一个婚宴里面，好像是一个属世欢乐的场合。但在这一个场合的里面。我们看见了出现一个非常尴尬的局面，竟然预备的酒不够那一些賓客来饮用；这是非常尴尬，非常没有面子的。犹太人，好像我们华人一样，是非常讲究面子的一个民族。所以如果在这种场合里面失礼，那对于主人来说是非常大的耻辱。新郎必须要负担所有婚宴里面的开销，婚宴里面的这一些酒席的所有食物，饮酒的。因此对于新郎来说，他整个的颜面可能因为这样子的缘故而扫地了。不只如此，如果新娘的家人，新娘的亲戚因为婚宴的里面，酒不够了，他们甚至于可以把这一个新郎给告上法庭的。所以这一个新郎可能会因为这样子而吃上了官司的。但那一天面对着这一个尴尬的场面，马利亚，耶稣的母亲，这一卷书很有意思的。直

接提到马利亚的事件只有两次，一个在这里，一个是在十字架的底下，而且都没有使用「马利亚」这个词，只有使用了「耶稣的母亲」。耶稣的母亲知道这一种情形就来见耶稣说，他们没有酒了。为什么马利亚会来见主耶稣？我们不得而知，会不会她知道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会不会她要求，盼望主耶稣基督设法解决这一种尴尬的场面？耶稣给她的回答，更是值得我们留意的；「耶稣说：“母亲（註：原文作〝婦人〞），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約二 4）

在这段话的里面，我们可以看见主耶稣对马利亚所提出的那个要求，具有着某一种责备的口吻在里面。两方面都可以看见如此的，

第一，耶稣称他的母亲为「妇人」，我们的中文圣经在翻译的时候，把口气给缓和了，翻译成母亲。但小字的里面，却告诉我们说，原文作“妇人”。虽然妇人这个词，在那一个时代的里面，仍然是表达尊敬的一个口吻，好像我们今天所说的一个尊贵的夫人一样。可是对于自己的母亲称她不用母亲，而是称她为夫人，或者尊贵的夫人，这仍然有一点生疏的味道在里面。事实上我们来读福音书的时候，我们都会发现，主耶稣与他的母亲刻意的保持着某一种的距离；在这里略带着一点责备的口吻。

第二，「我与你有什么相干？」这一句话从旧约到新约也都同样的带着责备的味道在里面。然后我们会发现，除了责备的口吻之外，主耶稣提出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叫做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你所要求的，解决这一个婚宴里面的尴尬的难处，那不是我来到这个世界上的目的。我来了是要把神国的丰富带来这个世界。但我来了，把神国的丰富带到这个世界的那一个时候还没有到。所以，迦拿的婚宴从某一个角度来说，你可说是主耶稣有一點在预支，预先支取他在被钉十字架复活得着高举之后，那一个神国的临到里面的丰富的。

「好酒」

但感谢神，耶稣虽然责备了马利亚，虽然对她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但是马利亚的反应却非常值得我们效法。马利亚的反应不是生气、发怒，马利亚反而转身对着那一些服事的佣人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马利亚可能觉得一个母亲有特权来要求他的儿子，来解决人生中所遭遇的这一种尴尬为难的处境。主耶稣告诉他，你不能以母亲的身份来到我的面前，而是以信徒的身份来到我的面前。而马利亚果然以一种顺服的态度，对那一些的佣人们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她对佣人们所说的话，其实就表达了她自己的态度。而主耶稣就对佣人们说，把缸倒满了水，在那里有六口的石缸，是照着犹太人洁净的规矩的。在那里倒满了水，然后主耶稣接着就吩咐他们说，把水舀出来，送去给管筵席的。那一些的佣人有了马利亚对他们所说的话，所以他们就照着做了。他们就把水送去给管筵席的，这些佣人所表露出来的那个顺服，也真是值得我们佩服，尊敬以及效法的。他们怎么知道这个缸里的水，怎么可能可以舀去送给那一个管筵席的呢？他们明明看见这缸里的水是从那一个井里头，或者从某一个水源舀出来的。他们不知道舀水舀了多少次了，他们清清楚楚知道他们所拿的是水，他们怎么敢把它送去给管筵席的。但他们完全没有说话，默默无声地只是照着主耶稣所吩咐的去行，把这水送去给管筵席的，管筵席的尝了，发现是酒，不只是酒，而且他把新郎叫来说：“人都是把好酒先摆上，等这个客人喝足了，等客人喝得醉熏熏的，等客人那個味觉已经不是那么敏锐了，再把差一点的酒，摆上来。结果你怎么搞的，刚好相反，把好酒留到如今！"

这個管筵席的不知道这一些的酒从哪里而来，他还以为是新郎所预备的。但他却

不知道，他所说的话，已经间接的为了主耶稣所行的这个神迹，作了一个非常美好的见证。他说你把好酒，留到如今。

变成酒的神迹表明神国的丰富

耶稣基督用水变成了酒，表明了他所要带来的那个神国的丰富，是好上加好，是比所有人间的美酒还要更甜美的。能够叫人的心得着喜乐，可以叫人的心得着满足的。这里耶稣基督用那六口照着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摆在那里的石缸作为一个器具，来产生出这一些的酒来。也再一次的表明了，耶稣基督所带来的恩典远远的超过了旧约时代犹太人的那许多的洁净礼仪。耶稣基督在这里行了头一件的神迹。作者约翰就这样子的说，「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们就信他了。」

在第一章十四节的里面，作者说；「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在这一个神迹的里面，耶稣透过这个神迹，把他的荣耀显明出来了。在这整个过程的里面，我们没有看见门徒们说什么话，我们没有看见门徒们做什么事。但门徒们跟在主耶稣的身旁，看见了主耶稣所行的整个的神迹，他们确实从其中看见了神的荣耀，他们就信了。他们的信心就更加刚强，他们的信心就更加充足了。他们又比那一些舀水的佣人，更进一步了。不止如此在第一章结尾的地方，主耶稣应许他们说，他们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的身上。这个应许也开始在这一个神迹的里面应验了出来。

主耶稣潔淨聖殿

接着下去，约翰向我们交待，他說：

「这事以后，耶稣与他的母亲、弟兄和门徒都下迦百农去，在那里住了不多几日。」

随后，「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耶稣就拿绳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又对卖鸽子的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

这里记载了主耶稣在地上事奉的那几年的岁月里面，他第一次的上到耶路撒冷去，在那里所发生的一个故事，这一个故事所记载的是耶稣基督怎么样洁净圣殿。这个记载和对观福音的里面，在马太福音二十一章十二节到十三节，马可福音十一章十五节到十七节，和路加福音十九章四十五节到四十六节所记载的类似，所以有一些的人，就认为约翰搞错了时间了，或者对观福音搞错了时间了。耶稣洁净圣殿要么就发生在他一生事奉的开头的时候，要么就发生在他最后一次的进入耶路撒冷的时候。但是，为什么主耶稣不能够两次的洁净圣殿，这是没有理由的。我们看见主耶稣在地上的岁月的里面，有一些的事情他是一次又一次的来做的。这两次所记载的，可能是两个不同的事件，虽然非常的类似，但是对观福音所记载的是主耶稣最后一次上耶路撒冷被钉十字架之前，洁净圣殿的事件就成为耶稣向犹太当局发出的最后的挑战；但是却也是直接的导致他受害的原因。因为马可福音十一章第十八节的里面，就告诉我们了，正是因着主耶稣所做的这一个事情，他洁净圣殿的这一个行为，导致了那一些犹太的当局想要来杀他。马可福音十一章第十八节就这么说：

「祭司长和文士听见这话，就想法子要除灭耶稣。」

所以这是对观福音里面所记载的。在约翰福音里面所记载的，却是耶稣公开他的

服事之后，首次的上耶路撒冷的期间所发生的事情。这两个记载之间，可能相隔了两年、三年的时间。

对观福音（太 21：12 - ～13；可 11：15 - 17，路 19：45 - 46）記載洁净圣殿的事件，主要的意义是要恢复圣殿在敬拜上的纯正；不要将我父的殿，当做买卖的地方，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贼窝
約翰福音（二章 13 - 22 節）記載的着重点，是要显示出主耶稣就是新的圣殿，是神与人同在真实的记号与实际。

在对观福音的里面，洁净圣殿的事件，它主要的意义，是要恢复圣殿在敬拜上的纯正；不要将我父的殿，当做买卖的地方，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贼窝一样的了。这一卷书所记载的就不一样。他不是说，要叫我父的殿成为万国祷告的殿，它的着重点是要显示出主耶稣就是新的圣殿，是神与人同在的真实的记号与实际。

值得注意的是主耶稣在耶路撒冷的工作，是以洁净圣殿开始的，而在他结束他的工作之前，又再一次的洁净圣殿。许多的圣经学者，在论到这个事件的时候，往往都要我们注意到玛拉基的预言，也就是在玛拉基书第三章第一节所记载的说，
「你们所寻求的主，必忽然进入他的殿；立约的使者，就是你们所仰慕的，快要来到。」

正如贺思敬（Edwyn Hoskyns; AD 1884-1937）这位学者所说的；

洁净圣殿的行动，不仅是一位犹太改革者的行动，更是弥赛亚来临的兆头。他不但是针对犹太人之崇拜的不当与败坏发出的抗议，更是以动物献祭的制度即将结束的一个兆头。

所以在那一天耶稣基督洁净了圣殿，他行了这一件事情，乃是要让我们看见很重要的一點，圣殿所预表的整个意义，就要在耶稣基督的身上，得着了完全的应验，得着了整个的成全。所以当他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的时候。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著说：

“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

门徒们想起这话来，这是记载在诗篇六十九篇第九节的一段话语，直截了当一点的翻译，可以翻译成说：

「为了你的殿的火热，就要把我给烧灭掉了。」

门徒们可能只是想到主耶稣基督的火热而已，但是这一个殿要怎么样子的，能够成为神与人来往的所在？这个殿要怎么样成为神在人世间同在的真正的那一个地点。必须要藉着他被那一个火热的火所焚烧。会不会约翰写这一卷书的时候，他经过了数十年，回过头来，思想那一天他们所想起的这一段经文，他会不会想起，当时他们的焦点只有放在耶稣基督为了神的殿的火热上面。但经过了十字架，他回头来看的时候，他会不会想起了耶稣基督的话，有更深一层的含义，着重在于那一个被火给烧灭了。

经过了这一个十字架的事件，叫耶稣基督经过死亡而复活了，也就引入了下面主耶稣所说的话语，非常重要的，他说：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犹太人误以为主耶稣所说的殿是那个物质的殿宇而说的。所以他们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吗？”约翰马上为我们加上了一个解释，虽然主耶稣没有作任何的说明，没有作任何的解释。但约翰马上就这么说，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所以到他从死里复活

以后，门徒就想起他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

门徒们经过了主耶稣基督的死而复活，他们想起了主耶稣所说的这话，就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他们信了圣经的哪一个部分？会不会跟刚刚他们所想起的那一段圣经有某一方面的关联。他们想到了耶稣基督那一天那一个行动。他们想起的那一段经文，为着你的殿的火热，就要把我给烧灭掉了。

新的恩典，取代旧的恩典；新的聖殿（耶稣基督）取代了舊約的聖殿

所以在这段经文的里面，我们看见了主耶稣用一个行动，用这么一个行动来表明一件事情，这一个殿宇不应该是这个样子的，这应该是神与人相会的所在。但在犹太人的败坏，犹太人整个的堕落的里面，他们把这一个殿变成了买卖的地方。耶稣直接的预言了不久之后，两年、三年之后犹太人要把这一个殿给拆毁了，而主耶稣要重新的建造起来。把那一个旧有的失败的圣殿，耶稣基督要以自己这一个新的圣殿来取代它。所以我们会发现到「恩上加恩」，再一次的出现在这里。主耶稣以他的这一个新的圣殿作为神与人相会的所在。道成了肉身，支搭帐幕在我们中间，显出神的荣耀来，让我们可以看见。在耶稣基督的这一个新的圣殿的裡面，虽然经过人的拆毁，但主耶稣藉着从死里复活，他成为神在人世间最明确的唯一的彰显。耶稣基督也成为神与人同住的所在，成为人要来到神面前来敬拜的时候，唯一的凭借。离了他，人不能够再来到神的面前。因为我们看见旧约的圣殿已经失去了它的意义，旧约的圣殿已经没有办法照着神的心意而行了。所以在这一段经文的里面，我们会发现到新的恩典，取代了旧的恩典。也开始了这一整个的段落。

在迦拿婚宴的神蹟，主耶稣以好酒取代旧约时代以那六口石缸作为表号的許多洁净礼仪；潔淨聖殿表明，主耶穌以他的身体为殿，取代了旧有的圣殿

从第二章第一节开始，一直往下的，我们就会发现，是一个新的恩典，取代旧的恩典。主耶稣以好酒取代了旧约时代的那许多洁净礼仪，以那六口石缸作为表号的。主耶稣以他的身体为殿，取代了旧有的圣殿。我们会发现这是耶稣基督藉着他所行的事情，所要向我们表明的。

以假亂真的信心

接着在第二章结尾的地方，约翰这么告诉我们说，

「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有许多人看见他所行的神迹，就信了他的名。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万人；也用不著谁见证人怎样，因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有许多的犹太人看见了耶稣所行的许多的神迹，约翰只给我们记载了第一个神迹是在迦拿所行的，至于耶稣在犹太地，在耶路撒冷所行的神迹他没有给我们记载下来，他只说有许多的犹太人，看见了，就信了。但主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约翰再一次的使用了双关语，因为这一个地方的「信」跟「交托」在希腊文里面是同一个字。所以你甚至可以说，犹太人相信了耶稣，耶稣却不相信这些犹太人。犹太人把自己交托给耶稣，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给这些犹太人。因为他知道人的信心如果是单凭着神迹的话，那麼那种信心是靠不住的，那一种的信心是以假乱真的。因此我们会发现不能够单单以神迹作为我们信心的凭借。在下一课，我们將会看见有另外一个人，虽然也跟犹太人一样，看见了主耶稣基督所行的神迹，但他进一步的要更明白，这些神迹

所要指向的那一位。所以他会来见耶稣，让我们留在下一课，再一同来思想。

思考問題

1. 簡單說明耶穌變水為酒的神蹟的意義，與彌賽亞國度和羔羊婚宴的關係。
2. 在主耶穌變水為酒的神蹟中，馬利亞、舀水的用人有何值得我們效法的榜樣？
3. 請簡單說明耶穌潔淨聖殿的意義。它與耶穌的死而復活有何關連？